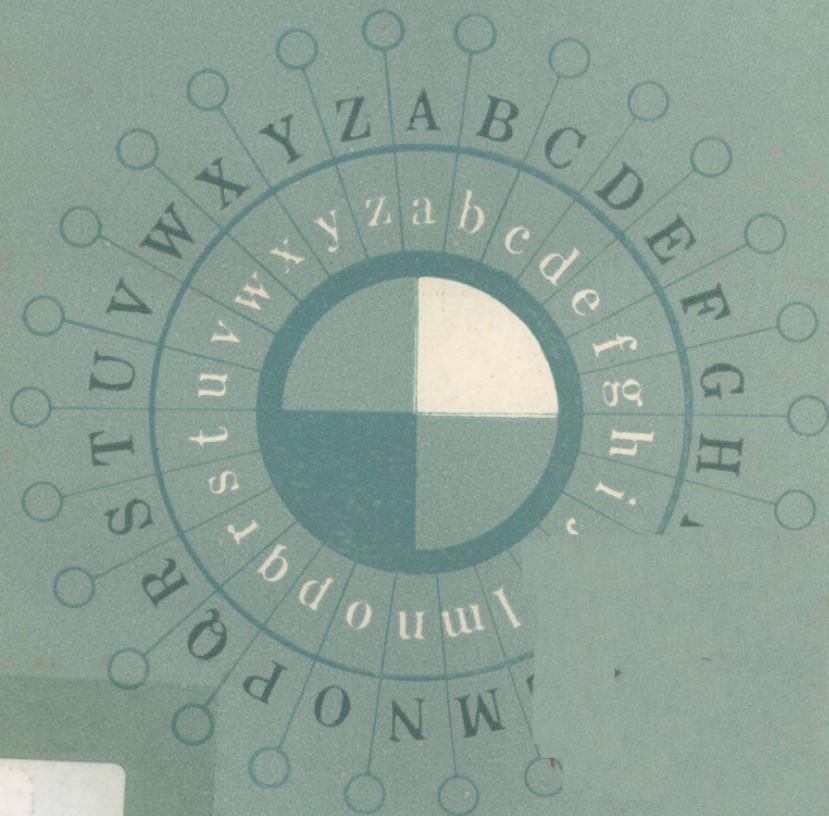


# 英语学习指南



# 英 语 学 习 指 南

第 三 册

中央广播电视台大学汇编



冶 金 工 业 出 版 社

# 英語學習指南

第三冊

中央廣播電視大學編

## 英語學習指南

### 第三冊

中央廣播電視大學編

\*

冶金工業出版社出版

(北京北河沿大街嵩祝院北巷39號)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冶金工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

787×1092 1/32 印张 3 3/4 字数81千字

1980年12月第一版 1988年12月第二次印刷

印数201,001~204,900册

ISBN 7-5024-0398-1

---

H·15(外) 定价1.20元

## 再 版 前 言

《英语学习指南》(原名《英语专题讲座》),由中央广播电视台大学汇编。

1979年间 在由中央广播电视台大学与中央电视台联合举办的、由陈琳教授主讲的广播电视台英语讲座两轮播出之间,中央广播电视台大学英语教研组曾组织了一系列指导英语学习的专题讲座,聘请国内十一所高等院校的有关专家、教授主讲。这一专题讲座历时约八个月。它题材广泛、内容适合学习英语者的需要,受到普遍欢迎。讲座播放结束后,中央广播电视台大学英语教研组应各地学习英语者的要求,将讲座内容汇编成书,先后出版四册。其中第一、二、三册由冶金工业出版社出版。第四册由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

这一套《英语专题讲座》在1980年第一次印刷发行时,共印二十余万册,短期内即销售一空。时间虽已过去七年,但其内容对学习英语者仍有很大的参考价值。现经当时受聘在中央广播电视台大学协助工作并参与讲座组织工作的北京外国语学院陈琳教授与中央广播电视台大学英语教研组协商,将原《英语专题讲座》再次印刷发行,供北京外国语学院函授夜大学学员及其他学习英语者使用。为避免讲座二字引起误会,将原书名改为《英语学习指南》。

此次重印,得到中央广播电视台大学英语教研组的慨允与合作,特致深切的谢意。

\* 经两社协商,自1988年6月起,全书四册统由冶金工业出版社出版。

## 前　　言

为了帮助电大学生、辅导教师、中小学英语教师和广大英语爱好者进一步提高英语水平，中央广播电视台大学举办了“英语专题讲座”。这个讲座是由全国十一所高等学校的二十几位具有丰富教学经验的专家、学者主讲的。自播出以来，受到广大群众的热情支持和欢迎。他们普遍认为“英语专题讲座”题材广泛、内容丰富，纷纷来信要求将讲座内容出版。

为了满足广大观众的要求，现由中央广播电视台大学英语教研组把这个讲座的全部内容汇编成书，予以出版。全书分一、二、三、四册。第一册内容主要是学习方法和语音知识介绍。主讲人有北京大学的李赋宁、吴柱存、周珊风、北京外国语学院的许国璋、陈琳、周道智、复旦大学的董亚芬、陆谷孙、上海师范学院的方金、南开大学的李培华、广州外国语学院的桂灿昆。第二册主要是语法知识的讲授。中国学生学英语在语法方面的常见错误以及怎样使用工具书等。主讲人有北京大学的张祥保、王岷源、北京外国语学院的张道真、周道智、刘承沛、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的王文炯、周锡卿、上海外国语学院的杨小石、上海师范学院的杨瑞如、中山大学的王宗炎。第三册主要是如何提高英语阅读能力、科技英语的特点与学习等。主讲人有北京大学的赵诏熊、南开大学的庞秉钧、上海交通大学的杨惠中、刘祖慰、清华大学的陆慈、李相崇。第四册主要是同义词、朗读技巧和英汉翻译方法等。

本书的所有文章在汇编时都经主讲者本人修改整理，除少数地方略有变动外，与讲座内容基本一致。

我们是初次举办这样的讲座，难免有考虑不周之处，欢迎大家提出宝贵意见。

## 目 录

- |                   |              |
|-------------------|--------------|
| 阅读的三个阶段.....      | 赵詔熊 (1)      |
| 怎样提高阅读英语的能力.....  | 庞秉钧 (15)     |
| 科技英语的特点与学习.....   | 杨惠中、刘祖慰 (40) |
| 如何提高科技英语阅读能力..... | 陆慈、李相崇 (86)  |

## 阅读的三个阶段

赵诏熊

在英语初级班结束之后，阅读问题应该正式提到日程上来了。在前一个时期，听、说训练占了主要地位，教材多半为单句，联句成为课文，语音、语法规则有着进一步说明和练习，但阅读问题没有来得及顾到。

阅读是外语学习中重要的一环，随着学习加深，它的的重要性将逐渐增加。阅读有几个不同的要求。我们主张分阶段达到这些要求。这些阶段是（一）抓大意，（二）语言分析，（三）记忆吸收。为了便利讨论的进行，我们选用商务印书馆出版的英语简写本《双城记》43—46页作为例子来说明问题。有时候，我们也引用这段文章的原文（见商务印书馆出版的俞大纲编的统一教材《英语》第五册199—202页）。如果同志们手头有这些书，可以翻阅参考。

### 一、抓 大 意

从狄更斯著《双城记》中所选的这一段的故事梗概是：

一个侯爵的马车，疾驰而来，把一个孩子压死在地。孩子的父亲加斯珀把他抱到喷水池旁，放在地下，伏在孩子身上号啕大哭。忽然他又站了起来，奔向侯爵的马车喊道：“压死了！”周围的人拥向前来，一声不响，用仇恨的眼光看着侯爵。侯爵反而责怪他们没有管住孩子，老是挡了他的道儿。他问他的马是否受伤了。然后扔出一枚金币给孩

子的父亲。加斯珀又叫喊起来：“死了！”所有的人都不出声。这时候，卖酒人德华吉从人群中跑过来对他说：“我都看见了。你要勇敢，孩子死了比活着还幸福。”侯爵很欣赏德华吉这番话，问了他的姓名、职业后，又扔出一枚金币给他，第二次问，他的马是否受伤了。当他的车子正要离开时，忽然一枚金币落在马车里。侯爵忙呼刹车，问道：“是谁扔进来这个金币？”他向德华吉的方向看去，德华吉已经不在那里，只有一个粗大黑肤女人站在那里打毛衣，盯着他看。侯爵装着没有看见，他把身子往下一靠，下令说：“走吧！”

这样一个主要情节，我们怎样从课文中很快地理解到？一个行之有效办法是从重要段落找出说明主题的句子 topic sentences，然后把主题句子连结起来，这就是主要情节的摘要。

现在请看这段文章的重要段落的主题句：

（从43页12行起，到46页16行止。）

1. The carriage passed over a little child.
2. A tall man laid the dead body down by the fountain and cried over it.
3. He came running towards the carriage, crying, “Killed!”, “Dead!”
4. The people closed round.
5. The Marquis threw out a gold coin.
6. A late-comer Defarge told the tall man to be brave.
7. The Marquis spoke to Defarge, the wine-seller, and threw out another coin.
8. Defarge threw the gold coin into the carriage.
9. The Marquis threatened to punish the thrower.

10. The woman who stood there (Madame Defarge) looked at the Marquis steadily as he drove away.

上面的主题句，都是用课文中原有的词构成的。唯一的例外是第 9 句的 threatened to punish the thrower，这些词没有在课文中出现。现在我们逐句说明主题句是怎样构成的：

第 1 句的主语原文是 one of the wheels，既然是马车压死了孩子，就不如直接了当地用 the carriage。

第 2 句的 laid 是从 had laid 改过来的，cried 是从 was crying 改过来的。虽然时态改了，动作的先后还是保留了。省去 cried 的修饰语 loudly。

第 6 句原有的 I saw it happen. I knew all. 都被省去，因为不如 be brave 那样重要。

第 7 句的 Defarge, the wine-seller 是从一段对话提取出来的：

“You, there!” called the Marquis. “What do they call you?”

“They call me Defarge.”

“Of what trade?”

“A wine-seller.”

第 8 句的 Defarge threw the coin 说明我们的理解。  
课文只说：

“Who threw that?” said the Marquis.

He looked at the spot where Defarge had stood, but he was no longer there.

第 9 句的 threatened to punish the thrower 说明具体内容。课文是这样说的：

“You dogs,” said the Marquis. “I would willingly

... tide over any one of you. If I knew which of you threw that, I would crush him under my carriage wheels."

第 10 句 Madame Defarge 的名字是从小说其他部分挪用的，在这段文章中没有出现。她是一个主要人物，有指出的必要。作者第一次引进 Madame Defarge 时说 a dark stout woman，改编者用 a big dark woman。

总的来说，为了突出主要情节，次要的细节只能割爱。现在把第 1 主题句所概括的全段写出如下：

*The carriage dashed through the streets and round the corners with women screaming before it and dragging little children out of the way. At last, at a street corner by a fountain, one of the wheels passed over a little child. There was a loud cry from a number of voices, the horses were pulled up and the carriage came to a stop,*

这段的主题句，是用斜体的词组成的。那么，这段其他的词表达什么内容呢？一是马车横冲直撞，二是妇女尖声叫喊，三是妇女拉着孩子躲马车，四是孩子被压死后人们的高喊声，五是马车停下来。这些细节不能说不重要，但是同孩子被压死的主要情节就不能相提并论了。

这段主题句的位置，在靠近段末的地方。是不是每段的主题句都在这个位置呢？当然不是。第 2 主题句从段首开始，到段末为止，贯穿全段。第 3 主题句包括两段。第 4 主题句在段首。第 8 主题句在段末。可见，各种位置都有，一切由意思决定。

简写本是从狄更斯的原文改写的。现在就 child 这个词进行简写本和原文的比较。简写本第 1 主题句里就出现 a little child，原文里 child 这个词出现较晚，在俞大纲本的 23 行，相当于简写本的 44 页 3 行。两个本子都有 It is a

*child*。在这以前，原文只说一个动作 *a sickening jolt*（使人难受的震摇），一种坐车人的感觉，没提孩子。简写本的 *the little body* 指 *a little child* 的尸体，而原文的 *a bundle* 指什么，起先没说明。只有在说到 *It is a child* 的时候，我们才明确知道是一个孩子被压死。

我们上面对两个本子作对比的意图是：说明抓大意的结果，在不同情况下有所更动。例如第1, 2, 3 主题句不适用于原文了，适用于原文的主题句应该是 *A tall man cried over his dead child killed by the Marquis's carriage.*

应该指出，为了抓大意而作出的思考是有益的。语言学习的双重目的是理解和表达，两者一样重要，不可偏废。我们应该利用一切机会提高理解能力。我们所不会表达的东西，经常是不充分理解的东西。

## 二、语 言 分 析

在抓大意的基础上加深理解，一个重要途径是语言分析。让我们先谈语法分析。在我们选用的课文中，有几个虚拟语气的例子如下：

1. as if they were rats
2. Could he have lived without pain?
3. If I knew which one of you threw that, I would crush him under my carriage wheels.

第1例在理解上没有问题。在 *as if* 后面的动词用虚拟语气，也可以用陈述语气。

第2例表示与过去事实相反的条件和结果。疑问句的意思是：活着很痛苦，不如死了。这是他安慰加斯珀的话，是合乎情理的。

第3例表示与将来事实可能相反的条件和结果。将来的事是未知数，不能说得很肯定。但侯爵说这句话，已经表达了威胁的意思。他说他不知道，其实他是知道的：是德华吉把金币扔进马车里，德华吉不希罕贵族的臭钱。

还有动词时态的例子。时态的用法同志们都很清楚，但是可以用课文的例子检查一下自己的认识。在一般情况下，进行时或完成时都是同一般时一起用的。我们不妨看一看课文里的例子是否符合这种情况。

### 1. 过去进行时

1) was crying (said)

2) were bending (fell)

### 2. 过去完成时

1) had caught up, had laid (said)

2) had come (looked)

3) had broken, had paid (had)

4) had stood (looked)

结果是符合这种情况的。

过去进行时与 always 连用，表示经常发生的动作。例如：You are always getting in the way. (你们总是挡着道儿。) 如果原来不知这个用法，现在就知道了。如果已经知道这个用法，这知识就得到进一步的巩固，今后用起来更有信心。

下面是现在分词的例子：

### 1. 用作宾语补语

1) with woman screaming....and dragging children

2) by a gold coin flying....ringing

### 2. 用作状语

- 1) came running
- 2) said....looking out of the window
- 3) cried....raising
- 4) fell....weeping, and pointing
- 5) said....throwing
- 6) stood....knitting

现在分词的这两种用法，可以这样去区别：用作宾语补语的现在分词，是修饰名词的。这里要特别指出的是现在分词在名词的后面，二者构成复合宾语。用作状语的现在分词是修饰动词的。在具体上下文中，我们可以比较容易地认出状语的种类。第1例是属于表示方式这一类的，其余的例子都是表示伴随情况的。

语法分析也是我们辨别正确和错误的好方法。书籍报刊上经常有印刷错误，这是不可避免的。简写本有这一句话：

On seeing him, the tall man fell on his shoulders,  
weeping, and pointing to some women bending over the  
little body and moved gently about it.

同样一句话在原文是这样写的：

On seeing him, the miserable creature fell upon his  
shoulder, sobbing and crying, and pointing to the fountain,  
where some women were stooping over the motionless  
bundle, and moving gently about it.

在两段引文里，第一段用 *moved*，第二段用 *moving*；到底哪一段对？要回答这个问题，就要结合故事情节，进行句法分析。第一段的 *moved* 显然与 *fell* 在句子中处并列地位，*and moved* 前面应该加一个逗号。两个词都是过去一般时谓语动词，它们的主语是 *the tall man*。照这样讲，是加斯珀在走动。但是他不可能同时伏在德华吉的肩膀上而又

绕着孩子的尸体走。所以“走动”的主语不是加斯珀，而是“有些妇女” some women。

现在让我们看第二段，在这里后一种解释得到了证实。我们对第二段仍然要进行句法分析。第二段的 moving 是 were moving，与 were stooping 在句子中处并列地位。两个词都是定语从句的谓语动词，它们的主语是 some women。所以我们说，是有些妇女在绕着孩子的尸体走。简写本印错了。

语法分析应该有选择地搞，以是否有利于理解和表达为选择的标准。凡是在理解、表达上有困难的，可以求助于语法，但是语法不一定灵，不一定能解决问题。在一般情况下，除了基本语法之外，应尽量少作语法分析，等阅读有经验后才逐渐加增。一种语言现象，不一定是语法问题，很可能就是词汇问题。即使是语法问题，也可以当作词汇问题处理，简写本的脚注往往是这样处理问题的。

现在我们来谈谈词汇分析，主要是词义分析。我们先把例子分类列出来，然后作必要的说明。有的例子引自原文，外加括弧，便于和从简写本选用的例子区别开来。

### 1. 同义词

killed, dead

crying, (howling)

a horrible noise, (an abominable noise)

put his hand to his sword, (clapped his hand on his  
sword-hilt)

said, (shrieked)

raising his arms above his head, (extending both  
arms at their length above his head)

always, (for ever)

How do I know that you have not harmed the horses? (How do I know what injury you have done my horses?)

the tall man, (the miserable creature)

weeping, (sobbing and crying)

the late-comer, (the last comer)

a wise man, (a philosopher)

again, (a second time)

a big dark woman, (a dark stout woman)

这些同义词适用于本课文的上下文，有的也适用于其他语言环境。绝对的同义词是没有的。但在具体情节中，可以换用的词和说法却是很多的。我们在阅读的过程中，应该有意识地注意这些换用的词和说法，借以扩大自己的词汇，提高运用词汇的能力。

## 2. 反义词

out of the way 让路， in the way 挡路

这两个反义词，也代表以侯爵为一方，以人民为另一方两方面的不同态度。dragging little children out of the way (把孩子们拉开)。妇女们这样做是为了使她们自己和他们的孩子躲避冲过来的马车。但是她们没有成功，孩子压死的悲剧终于发生了。这时候，侯爵的反应是什么呢？他说： You cannot take care of yourselves and your children. You are always getting in the way. (你们不会照顾自己和你们的孩子。你们总是挡道。) 他不但推卸了自己的责任，反而担心孩子挡道伤了他的马。在简写本里 out of the way 和 in the way 相隔 29 行，前后呼应，获得很好的效果。对读者

来说，这两个反义词留下了很深的印象，不会很容易消失。

### 3. 多义词

pass over 压, (pass over) 忽视

这个短语的两种意思，虽然一个用在简写本，一个用在原文，但是都在当代英语中存在 One of the wheels passed over a child. (车轮压了一个孩子。) 意思是清楚的。His contemptuous eyes passed over her. (他的轻蔑的眼，故意放过她不看。) 这是原文里的后半句，前半句是 It was not for his dignity to notice it. (如果流露出他已经注意到有一个女人在盯着看他，就会有失尊严。) 前半句使后半句的意思更加明确。

## 三、记 忆 吸 收

吸收阶段是阅读的三个阶段中最重要的阶段。它是阅读的最终目的，而“抓大意”、“语言分析”，只不过是达到这个目的的方法。运用方法是否成功，要由吸收程度的深浅来检验。

在语言学习中，吸收外语知识和一般文化知识是重要的，但更重要的是掌握外语的技能、技巧。我们认为掌握外语的技能、技巧，应该同阅读密切地结合起来，至少在读完初级班之后应该如此。阅读材料是连贯的表达，首先它提供培养理解力的条件。这不是单独的词和句子所能提供的。单独的词和句子有利于语言分析。这种分析在初级班时期占了很大的比重，这是必要的。我们认为，即使对高班学生来说，分析也是重要的。我们把“语言分析”作为阅读的一个阶段，上一讲是专门讲语言分析的，正说明我们充分认识它的重要性。但是它毕竟是手段，不是最终目的。在采用这个

手段时，一刻也不能忘记它的目的。是目的决定手段，不是手段决定目的，更不是为手段而手段，这是在讨论之前应该搞明确的。

### 1. 记忆力的重要性

吸收的问题主要是记忆的问题。我们在前两讲中引用了一句话和两段对话。这两天，这些东西老在我脑子里转，这是为什么呢？在回答这个问题之前，请看这句话和这两段对话：

一句话：

You are always getting in the way.

第1段对话：

"You there!" said the Marquis. "What do they call you?"

"They call me Defarge."

"Of what trade?"

"A wine-seller."

第2段对话：

"It is a child."

"Is it his own child?"

"Yes, it is."

那句话，我是在讲话法分析时引用的。我是教英语的，有收集语法例子的习惯。那句话很能说明 always 和进行时的关系。

第1段对话的内容是问对方的姓名和职业。一般会话书里经常有这样的内容，但未必是这样的说法。

第2段对话，会话书里是肯定有这类问答的。第3句是 Yes, it is. Yes 是从原文来的，it is 是从简写本来的。我把两部分合成一句，因为会话书里就是这样说的。这不过是一